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20-051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0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疆汇嘉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与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新疆汇嘉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与乌鲁木齐市人防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潘丁睿、潘艺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4）”。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三日